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10

#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6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查询期间为2025年7月17日至2026年1月16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有1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其买卖公司股票完全基于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时间早于其获悉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的时间，其交易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除上述人员以外，其余所有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公司内部制度，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和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特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09

#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及股票来源类型：2026年2月2日
- 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数量：280.00万股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2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6年2月2日为授予日，以12.9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04名激励对象授予280.0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权益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6年1月16日至2026年1月26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提出任何异议。2026年1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07）。

4、2026年2月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6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5、2026年2月2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的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授予条件成就的说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的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次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26年2月2日为授予日，并以12.9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80.00万股。

（四）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6年2月2日。

2、授予数量：280.00万股。

3、授予人数：104人。

4、授予价格：12.93元/股。

5、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行使权益期限或安排情况。

（1）有效期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归属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且不得在下列期间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 归属安排 | 归属期间 | 归属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
|---|---|---|
| 第一个归属期 |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二个归属期 |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个归属期 |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在上述约定期间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 序号 | 姓名 | 国籍 | 职务 |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股） | 占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
| 1 | 郭英麟 | 中国台湾 | 董事长兼总经理 | 11.00 | 3.93% | 0.03% |
| 2 | 梅琮阳 | 中国台湾 | 董事兼副总经理 | 10.00 | 3.57% | 0.02% |
| 3 | 邓玲玲 | 中国 | 董秘兼财务总监 | 7.00 | 2.50% | 0.02% |
| 4 | 王飞英 | 中国台湾 | 市场总监 | 5.80 | 2.07% | 0.01% |
| 5 | 梁汉源 | 马来西亚 | 核心技术人员 | 7.20 | 2.57% | 0.02% |
| 6 | 李荣哲 | 中国台湾 | 核心技术人员 | 6.60 | 2.36% | 0.02% |
| 7 | 蔡周良 | 中国台湾 | 核心技术人员 | 5.00 | 1.79% | 0.01% |
| 小计7人 | | | | 52.60 | 18.78% | 0.13% |
|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 | | | | | |
| 其他公司核心管理人员、骨干人员97人 | | | | 227.40 | 81.21% | 0.55% |
| 合计104人 | | | | 280.00 | 100.00% | 0.68% |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2、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配偶、子女、父母。

3、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

4、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2月2日，并同意以12.9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104名激励对象授予28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不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职工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计量参照股票期权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以2026年2月2日作为基准日，进行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22.68元/股（2026年2月2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22.68元/股，假设为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3.14%、16.70%、13.30%（采用上证综指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32%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次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次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 授予数量（万股） | 需摊销总费用 | 2026年 | 2027年 | 2028年 | 2029年 |
|---|---|---|---|---|---|
| 280.00 | 2,865.52 | 1,512.49 | 890.00 | 430.14 | 32.88 |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

1.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2. 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3. 截至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4.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5. 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08

#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901。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18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118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245,473,403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245,473,40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0.0148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0.0148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郭英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邓玲玲女士出席本次股东会，市场总监王飞英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45,081,267 | 99.8402 | 349,936 | 0.1425 | 42,200 | 0.0173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45,134,108 | 99.8617 | 297,095 | 0.1210 | 42,200 | 0.0173 |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45,081,267 | 99.8402 | 349,936 | 0.1425 | 42,200 | 0.0173 |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45,175,472 | 99.8786 | 249,281 | 0.1015 | 48,650 | 0.0199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1,865,152 | 98.2381 | 349,936 | 1.5722 | 42,200 | 0.1897 |
| 2 |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21,917,993 | 98.4755 | 297,095 | 1.3348 | 42,200 | 0.1897 |
| 3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1,865,152 | 98.2381 | 349,936 | 1.5722 | 42,200 | 0.1897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2、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议案1-议案4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小丽律师、黄俐娜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11

#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2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郭英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和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2月2日，以12.9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0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80.00万股。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郭英麟、梅琮阳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特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19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5年10月10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七次专门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华福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8）。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理财产品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暂时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公开发行了5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510,000,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7,198,113.21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2,801,886.79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075,471.6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1,726,415.10元。上述资金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2660号《验证报告》。

| 发行名称 |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2年10月12日 |
| 募集资金总额 | 51,000万元 |
| 募集资金净额 | 50,173万元 |
| 超募资金总额 | ☑不适用<br>□适用，_____万元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
| | 年产5万吨高性能超细玻璃纤维棉建设项目　101.54%　2024年6月30日 |
| | 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　63.23%　2026年11月30日 |
| | 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　85.95%　2023年11月30日 |
| | 补充流动资金　100.61%　不适用 |
|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 □是 ☑否 |

注1：上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注2：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5年11月30日延期至2026年11月30日。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发布的《再升科技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9）。

注3：“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已按计划于2023年11月完成改造升级，陆续投产。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 产品名称 | 受托方名称（如有） | 产品类型 | 产品期限 | 投资金额 | 收益类型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
|---|---|---|---|---|---|---|---|---|---|
|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6013000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34天 | 5,000万元 | 保本浮动收益 | 0.65%-1.9% | 否 | 是 | 否 |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近12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 实际收益（万元）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
|---|---|---|---|---|---|
| 1 | 结构性存款 | 5,500 | 5,500 | 30.67 | 0 |
| 2 | 结构性存款 | 5,500 | 5,500 | 12.66 | 0 |
| 3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5,000 | 9.05 | 0 |
| 4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未到期 | 未到期 | 5,000 |
| 合计 | | | | 52.38 | 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5,5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2.52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60.60 |
|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 | | | | 6,000 |
|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 | | | | 5,000 |
|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 | | | | 1,000 |

二、审议程序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5年10月10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七次专门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华福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8）。

三、风险控制措施/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购买理财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7,500万元。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2、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计入利润表项目“投资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已制定《现金管理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的日常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公司现金管理业务进行审计，负责监督核实财务部账务处理情况。内审部每个季度末应对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检查；

5、独立董事有权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本次公司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合计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南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0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 | |
|---|---|
| 产品名称 |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7506期（C26A27506） |
| 受托方名称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购买金额 | 4,0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2026/1/29-2026/4/3（64天） |
| 特别风险提示 | 其他：_无___ |
| 产品名称 |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挂钩黄金）产品（TGG26100443） |
| 受托方名称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购买金额 | 3,5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2026/1/30-2026/3/30（59天） |
| 特别风险提示 | 其他：_无___ |
| 产品名称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C34260130000-00000000） |
| 受托方名称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购买金额 | 10,0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2026/2/2-2026/8/3（182天） |
| 特别风险提示 | 其他：_无___ |

- 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理财产品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5年9月17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8）。

（二）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二、本次现金管理情况

| 产品名称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 投资金额 |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 收益类型 | 资金来源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实际收益或损失 |